附件1

本次抽检依据和抽检项目

一、粮食加工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挂面》（Q/LB 0002 S-2019）、卫生部公告[2011]第4号卫生部等7部门《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过氧化钙的公告》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抽检项目

1.大米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无机砷（以As计）、黄曲霉毒素B1、铬（以Cr计）、总汞（以Hg计）。

2.通用小麦粉、专用小麦粉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苯并[a]芘、玉米赤霉烯酮、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赭曲霉毒素A、黄曲霉毒素B1、过氧化苯甲酰。

3.普通挂面、花色挂面、手工面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4.米粉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5.米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6.谷物加工品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1。

7.其他谷物粉类制成品抽检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B1、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二、调味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产调味品》（GB 10133-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碘含量》（GB 26878-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油》（GB 2717-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酿造酱》（GB 2718-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 （GB 2719-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GB 2721-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2013）、《酿造酱油》（GB/T 18186-2000）、《酿造食醋》（GB/T 18187-2000）、《蚝油》（GB/T 21999-2008）、《谷氨酸钠（味精）》（GB/T 8967-2007）、 《芝麻酱》（LS/T 3220-2017）、《绿色食品 食用盐》（NY/T 1040-2012）、《鸡精调味料》（SB/T 10371-2003）、《鸡粉调味料》（SB/T 10415-2007）、《调味料酒》（SB/T 10416-2007）、食品整治办[2008]3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整顿办函[2011]1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抽检项目

1.酱油检验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全氮（以氮计）、铵盐（以占氨基酸态氮的百分比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2.食醋检验项目包括总酸（以乙酸计）、不挥发酸（以乳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

3.黄豆酱、甜面酱等检验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黄曲霉毒素B1、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大肠菌群。

4.料酒检验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以氮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

5.香辛料调味油检验项目包括酸价/酸值、过氧化值、铅（以Pb计）。

6.辣椒、花椒、辣椒粉、花椒粉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罗丹明B、苏丹红I-IV。

7.其他香辛料调味品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

8.鸡粉、鸡精调味料检验项目包括谷氨酸钠、呈味核苷酸二钠、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9.其他固体调味料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苏丹红I-IV、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10.蛋黄酱、沙拉酱检验项目包括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

11.坚果与籽类的泥（酱），包括花生酱等检验项目包括酸价/酸值、过氧化值、铅（以Pb计）、黄曲霉毒素B1、沙门氏菌。

12.辣椒酱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13.其他半固体调味料检验项目包括罗丹明B、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14.蚝油、虾油、鱼露检验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15.其他液体调味料检验项目包括总酸（以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16.味精检验项目包括谷氨酸钠、铅（以Pb计）。

17.普通食用盐检验项目包括氯化钠、钡（以Ba计）、碘（以I计）、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亚铁氰化钾/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

18.低钠食用盐检验项目包括氯化钾、钡（以Ba计）、碘（以I计）、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亚铁氰化钾/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

19.特殊工艺食用盐检验项目包括氯化钠、钡（以Ba计）、碘（以I计）、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亚铁氰化钾/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

三、乳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GB 28050-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巴氏杀菌乳》（GB 19645-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GB 25190-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乳》（GB 19302-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GB 25191-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乳粉》（GB 19644-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炼乳》（GB 13102-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再制干酪》（GB 25192-2010），卫生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抽检项目

1.液体乳（巴氏杀菌乳）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酸度、三聚氰胺、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

2.液体乳（灭菌乳）抽检项目包括脂肪、蛋白质、酸度、三聚氰胺、非脂乳固体、商业无菌、钙（以Ca计）。

3.液体乳（发酵乳）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三聚氰胺、大肠菌群、酵母、霉菌、酸度、蛋白质、脂肪、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钙（以Ca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乳酸菌数。

4.液体乳（调制乳）抽检项目包括钙（以Ca计）、蛋白质、三聚氰胺、商业无菌、大肠菌群、菌落总数。

5.乳粉（全脂乳粉、脱脂乳粉、部分脱脂乳粉、调制乳粉）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菌落总数、黄曲霉毒素M1、三聚氰胺、蛋白质。

6.其他乳制品（炼乳）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三聚氰胺、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菌群、菌落总数、黄曲霉毒素M1、酸度、水分、乳固体、脂肪、蛋白质。

7.其他乳制品（干酪（奶酪）、再制干酪）抽检项目包括纳他霉素、铅、三聚氰胺、霉菌、酵母、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菌、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大肠菌群、菌落总数、黄曲霉毒素M1、脂肪（干物中）、最小干物质含量。

8.其他乳制品（奶片、奶条等）抽检项目包括三聚氰胺、阿斯巴甜、糖精钠（以糖精计）。

四、饮料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GB 19298-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GB 7101-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GB 8537-2018），卫生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抽检项目

1.饮用天然矿泉水检验项目包括界限指标、镍、锑、溴酸盐、硝酸盐（以NO3-计）、亚硝酸盐（以NO2-计）、大肠菌群、粪链球菌、产气荚膜梭菌、铜绿假单胞菌。

2.饮用纯净水检验项目包括耗氧量（以O2计）、亚硝酸盐（以NO2-计）、余氯（游离氯）、三氯甲烷、溴酸盐、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电导率。

3.其他饮用水检验项目包括浑浊度、耗氧量（以O2计）、亚硝酸盐（以NO2-计）、余氯（游离氯）、三氯甲烷、溴酸盐、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砷。

4.果、蔬汁饮料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展青霉素、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纳他霉素、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安赛蜜、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着色剂（苋菜红、胭脂红、柠檬黄、日落黄、亮蓝）、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酵母、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糖精钠。

5.蛋白饮料检验项目包括蛋白质、三聚氰胺、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霉菌、酵母、安赛蜜。

6.碳酸饮料（汽水）检验项目包括二氧化碳气容量、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酵母。

7.茶饮料检验项目包括茶多酚、咖啡因、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商业无菌。

8.固体饮料检验项目包括蛋白质、铅（以Pb计）、赭曲霉毒素A、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安赛蜜、合成着色剂（苋菜红、胭脂红、柠檬黄、日落黄、亮蓝）、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甜蜜素。

9.其他饮料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安赛蜜、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着色剂（苋菜红、胭脂红、柠檬黄、日落黄、亮蓝）、菌落总数、霉菌、酵母、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

五、薯类和膨化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GB 17401-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2017）、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抽检项目

含油型膨化食品和非含油型膨化食品检验项目包括水分、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B1、糖精钠（以糖精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六、蔬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腌菜》（GB 2714-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抽检项目

1.酱腌菜抽检项目包括阿斯巴甜、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纽甜、铅（以Pb计）、三氯蔗糖、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自然干制品、热风干燥蔬菜、冷冻干燥蔬菜、蔬菜脆片蔬菜粉及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阿斯巴甜、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水分、糖精钠（以糖精计）。

七、淀粉及淀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淀粉》（GB 31637-2016）。

（二）抽检项目

1.淀粉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和酵母。

2.粉丝粉条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其他淀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4.淀粉糖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

八、糕点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GB 7099-2015）、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食品整治办[2009]5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单（第二批）》。

（二）抽检项目

糕点检验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富马酸二甲酯、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纳他霉素、三氯蔗糖、丙二醇、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霉菌、钠。

九、食用农产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GB 1930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畜、禽产品》（GB 2707-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动物性水产品》（GB 2733-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50-2019），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农业部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2015年第11号）、农业部公告第2292号《发布在食品动物中停止使用洛美沙星、培氟沙星、氧氟沙星、诺氟沙星4种兽药的决定》、农业部公告第560号《兽药地方标准废止目录》、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整顿办函[2010]50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四批）》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抽检项目

1.牛肝抽检项目包括多西环素、恩诺沙星、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氯霉素、诺氟沙星、培氟沙星、沙丁胺醇、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

2.其他畜副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氯霉素、诺氟沙星、培氟沙星、沙丁胺醇、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

3.猪肝抽检项目包括多西环素、恩诺沙星、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镉（以Cd计）、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氯霉素、诺氟沙星、培氟沙星、沙丁胺醇、土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总砷（以As计）

4.牛肉抽检项目包括地塞米松、多西环素、恩诺沙星、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磺胺类（总量）、挥发性盐基氮、甲氧苄啶、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林可霉素、氯霉素、诺氟沙星、培氟沙星、沙丁胺醇、四环素、土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

5.猪肉抽检项目包括地塞米松、多西环素、恩诺沙星、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磺胺类（总量）、挥发性盐基氮、甲硝唑、甲氧苄啶、克伦特罗、喹乙醇、莱克多巴胺、利巴韦林、氯丙嗪、氯霉素、诺氟沙星、培氟沙星、沙丁胺醇、土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

6.其他禽副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它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氯霉素、诺氟沙星、培氟沙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

7.鸡肉抽检项目包括多西环素、恩诺沙星、呋喃它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磺胺类（总量）、挥发性盐基氮、甲硝唑、甲氧苄啶、金刚烷胺、金刚乙胺、金霉素、利巴韦林、氯霉素、尼卡巴嗪、诺氟沙星、培氟沙星、沙拉沙星、四环素、替米考星、土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

8.鸭肉抽检项目包括多西环素、恩诺沙星、呋喃它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磺胺类（总量）、挥发性盐基氮、甲硝唑、甲氧苄啶、金刚烷胺、氯霉素、诺氟沙星、培氟沙星、土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

9.豆类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铬（以Cr计）、铅（以Pb计）、赭曲霉毒素A。

10.生干籽类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镉（以Cd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B1、克百威、嘧菌酯、铅（以Pb计）、酸价（以脂肪计）、辛硫磷、溴氰菊酯。

11.菜豆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多菌灵、氟虫腈、甲胺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灭蝇胺、水胺硫磷、涕灭威、溴氰菊酯、氧乐果。

12.豆芽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A）、亚硫酸盐（以SO2计）。

13.姜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吡虫啉、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噻虫胺、噻虫嗪、氧乐果。

14.萝卜抽检项目包括氟虫腈、甲拌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

15.黄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克百威、联苯菊酯、灭多威、铅（以Pb计）、噻虫嗪、水胺硫磷、氧乐果。

16.节瓜抽检项目包括氟虫腈、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三唑酮、氧乐果。

17.苦瓜抽检项目包括氟虫腈、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三唑酮、氧乐果。

18.韭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敌敌畏、毒死蜱、多菌灵、二甲戊灵、氟虫腈、腐霉利、镉（以Cd计）、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灭线磷、铅（以Pb计）、肟菌酯、辛硫磷、氧乐果。

19.番茄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苯醚甲环唑、敌敌畏、毒死蜱、氟虫腈、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灭线磷、溴氰菊酯、氧乐果。

20.辣椒抽检项目包括丙溴磷、啶虫脒、多菌灵、氟虫腈、镉（以Cd计）、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氯唑磷、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灭多威、杀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

21.茄子抽检项目包括氟虫腈、镉（以Cd计）、甲胺磷、甲拌磷、甲氰菊酯、克百威、氯唑磷、杀扑磷、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水胺硫磷、氧乐果。

22.莲藕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吡蚜酮、丙环唑、敌百虫、啶虫脒、多菌灵、氟虫腈、镉（以Cd计）、铬（以Cr计）、克百威、嘧菌酯、铅（以Pb计）、氧乐果、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

23.鲜食用菌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硫残留量、镉（以Cd计）、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总砷（以As计）。

24.菠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氧乐果。

25.大白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啶虫脒、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久效磷、克百威、硫线磷、水胺硫磷、涕灭威、氧乐果、唑虫酰胺。

26.普通白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啶虫脒、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久效磷、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水胺硫磷、涕灭威、氧乐果。

27.芹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敌敌畏、毒死蜱、对硫磷、二甲戊灵、氟虫腈、镉（以Cd计）、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马拉硫磷、灭多威、灭蝇胺、水胺硫磷、辛硫磷、氧乐果。

28.油麦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氟虫腈、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氯唑磷、灭多威、杀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29.菜薹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敌百虫、啶虫脒、氟虫腈、镉（以Cd计）、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联苯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氧乐果。

30.结球甘蓝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吡唑醚菌酯、哒螨灵、毒死蜱、氟虫腈、甲胺磷、甲拌磷、甲基毒死蜱、甲基异柳磷、久效磷、克百威、乐果、灭多威、涕灭威、烯酰吗啉、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31.贝类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镉（以Cd计）、磺胺类（总量）、甲基汞（以Hg计）、甲硝唑、孔雀石绿、氯霉素、诺氟沙星、培氟沙星、氧氟沙星。

32.淡水虾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镉（以Cd计）、甲硝唑、孔雀石绿、氯霉素、诺氟沙星、培氟沙星、土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

33.淡水鱼抽检项目包括地西泮、恩诺沙星、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镉（以Cd计）、磺胺类（总量）、甲基汞（以Hg计）、甲硝唑、甲氧苄啶、孔雀石绿、氯霉素、诺氟沙星、培氟沙星、土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

34.海水虾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镉（以Cd计）、磺胺类（总量）、甲硝唑、金霉素、孔雀石绿、氯霉素、诺氟沙星、培氟沙星、四环素、土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

35.海水鱼抽检项目包括地西泮、恩诺沙星、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镉（以Cd计）、磺胺类（总量）、挥发性盐基氮、甲砜霉素、甲硝唑、甲氧苄啶、孔雀石绿、氯霉素、诺氟沙星、培氟沙星、土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组胺。

36.其他水产品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镉（以Cd计）、孔雀石绿、氯霉素、诺氟沙星、培氟沙星、氧氟沙星。

37.橙抽检项目包括丙溴磷、多菌灵、克百威、联苯菊酯、三唑磷、杀虫脒、杀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

38.柑、橘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丙溴磷、多菌灵、甲拌磷、克百威、联苯菊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唑磷、三唑磷、杀虫脒、水胺硫磷、氧乐果。

39.柠檬抽检项目包括狄氏剂、对硫磷、多菌灵、克百威、联苯菊酯、水胺硫磷、辛硫磷、乙螨唑。

40.甜瓜类抽检项目包括甲基异柳磷、克百威、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41.西瓜抽检项目包括吡唑醚菌酯、敌敌畏、甲胺磷、甲霜灵和精甲霜灵、克百威、噻虫嗪、氧乐果。

42.李子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多菌灵、甲胺磷、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氧乐果。

43.桃抽检项目包括百菌清、苯醚甲环唑、敌敌畏、对硫磷、多菌灵、氟虫腈、氟硅唑、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溴氰菊酯、氧乐果。

44.油桃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敌敌畏、多菌灵、氟虫腈、甲胺磷、克百威、涕灭威、氧乐果。

45.草莓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敌敌畏、多菌灵、甲拌磷、克百威、联苯肼酯、烯酰吗啉、氧乐果。

46.猕猴桃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多菌灵、氯吡脲、氧乐果。

47.火龙果抽检项目包括氟虫腈、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氧乐果。

48.芒果抽检项目包括倍硫磷、苯醚甲环唑、多菌灵、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嘧菌酯、戊唑醇、氧乐果。

49.香蕉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吡虫啉、吡唑醚菌酯、对硫磷、多菌灵、氟虫腈、镉（以Cd计）、甲拌磷、腈苯唑、克百威、噻虫胺、辛硫磷、氧乐果。

50.梨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敌百虫、敌敌畏、毒死蜱、对硫磷、多菌灵、氟虫腈、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甲拌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水胺硫磷、氧乐果。

51.苹果抽检项目包括丙环唑、丙溴磷、敌敌畏、丁硫克百威、啶虫脒、毒死蜱、对硫磷、甲拌磷、克百威、三唑醇、氧乐果。

52.鸡蛋抽检项目包括多西环素、恩诺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氟虫腈、磺胺类（总量）、甲硝唑、金刚烷胺、金刚乙胺、氯霉素、诺氟沙星、氧氟沙星、总汞（以Hg计）。

53.其他禽蛋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氟虫腈、磺胺类（总量）、金刚烷胺、金刚乙胺、氯霉素、诺氟沙星、氧氟沙星。